##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 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(以 下简称"会议"或"本次会议") 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以传真、专人送达、邮件、 电话等方式发出, 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 开。公司应参加表决监事 3 人,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人。监事会主席韩奇先生 主持会议。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会议合法有效。

## 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 作报告的议案》。

详见 2023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 上的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 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, 监事会认为: 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 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,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 议。

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刊登在 2023 年 4 月 25 日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 上, 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刊登在 2023 年 4 月 25 日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。

3、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:公司已根据《公司法》、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以及依据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,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,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结构和各项内部控制制度,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规范有序进行;公司目前的内部控制基本符合公司治理结构的有关要求,已建立了较为完善、有效的与财务报告和信息披露事务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,并得到了较有效的实施,对公司的规范运作起到了较好的监督、指导作用,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不存在明显薄弱环节和严重缺陷。公司对 2022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真实、客观。

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详见 2023 年 4 月 25 日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。

4、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 决算报告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5、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:此方案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,并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,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6、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7、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本次根据财政部颁布的相关准则变更会计政策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, 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,相关 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 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,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 2023 年 4 月 25 日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8、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:该议案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第一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《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刊登在 2023 年 4 月 25 日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上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